

## 第二节 税率、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与应纳税额的计算

### 二、个体工商户个人所得税计税方法

#### (一) 计税基本规定

应纳税所得额=收入总额-成本-费用-损失-税金-其他支出-允许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

1. 收入总额：与企业所得税一般收入的9项目相比少：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和**特许权**使用费收入。
2. 个体工商户下列支出不得扣除：
  - (1) 个人所得税税款；
  - (2) 税收滞纳金；
  - (3) 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
  - (4) 不符合扣除规定的捐赠支出；
  - (5) 赞助支出；
  - (6) **用于个人和家庭的支出**；
  - (7) 与取得生产经营收入无关的其他支出；
  - (8) 国家税务总局规定不准扣除的支出；
  - (9) 个体工商户业主的工资薪金。(与企业所得税基本相同)
3. 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活动中，应当分别核算生产经营费用和个人、家庭费用。对于生产经营与个人、家庭生活混用难以分清的费用，其**40%**视为与生产经营有关费用，准予扣除。
4. 个体工商户纳税年度发生的亏损，准予向以后年度结转，用以后年度的**生产经营所得弥补**，但结转年限最长不得超过5年。
5. 个体工商户与企业联营而分得的利润，按**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征税。
6. 个体工商户和从事生产、经营的个人，取得与生产、经营活动无关的各项所得，应按规定**分别**计算征收个人所得税。
7. 亏损是指个体工商户依照规定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小于0的数额。

#### (二) 扣除项目及标准

##### 1. 应付职工薪酬等相关费用的扣除

| 项目                  | 从业人员                                              | 业主                      |
|---------------------|---------------------------------------------------|-------------------------|
| 工资薪金支出              | 实际支付合理支出                                          | 不得税前扣除<br>(按 5000 元/月扣) |
| 补充养老和补充医疗保险费：各 5%   | 从业人员工资总额×5%                                       | 当地（地级市）上年度社会平均工资×3      |
| 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支出 | 工资薪金总额×2%、14%和 2.5%                               |                         |
| 五险一金                | 规定范围和标准缴纳准予扣除                                     |                         |
| 商业保险费               | 特殊工种从业人员人身安全保险费等按规定可扣除的其他商业保险费外，业主本人或为从业人员支付的不得扣除 |                         |

【例题·单选题】(2021年)某个体工商户2024年实际发放员工工资30万元，在计算应缴个人所得税时，扣除的员工的职工福利费限额为( )元。

- A. 6000  
B. 7500  
C. 24000  
D. 42000

答案：D

解析：个体工商户向当地工会组织拨缴的工会经费、实际发生的职工福利费支出、职工教育经费支出分别在工资、薪金总额的2%、14%、2.5%的标准内据实扣除。可以扣除的职工福利费支出=30×10000×14%=42000(元)。

##### 2. 其他扣除规定

- (1) 个体工商户按照规定缴纳的摊位费、行政性收费、协会会费等，按**实际发生数额**扣除。

(2) 个体工商户自申请营业执照之日起至开始生产经营之日止所发生符合规定的费用，除为取得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支出，以及应计入资产价值的汇兑损益、利息支出外，作为**开办费**，个体工商户可以选择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年一次性扣除，也可自**生产经营月份起在不短于 3 年**期限内摊销扣除，但一经选定，不得改变。

【链接企业所得税】企业从事生产经营之前进行筹办活动期间发生**筹办费用**支出，不得计算为当期的亏损，企业可以在开始经营之日的当年一次性扣除，也可以按照税法有关长期待摊费用的处理规定处理，但一经选定，不得改变。

**链接长期待摊费用**其他应当作为长期待摊费用的支出，**发生月份的次月起**，分期摊销，摊销**年限不得低于 3 年**。

(3) 个体工商户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用于规定的公益事业的捐赠，捐赠额不超过其应纳税所得额**30%**的部分可以据实扣除。规定可以全额在税前扣除的捐赠支出项目按有关规定执行。

个体工商户直接对受益人的捐赠不得扣除。

(4) 个体工商户研究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所发生的开发费用，以及研究开发新产品、新技术而购置单台价值在**10 万元以下**的测试仪器和试验性装置的购置费准予**直接扣除**；单台价值在**10 万元以上**（含 10 万元）的测试仪器和试验性装置，**按固定资产管理**，不得在当期直接扣除。

【例题·单选题】根据个人所得税的相关规定，下列关于个体工商户税前扣除的说法，正确的是（ ）

- A. 个体工商户为业主本人支付的商业保险金，可以在税前扣除
- B. 个体工商户被税务机关加收的税收滞纳金，可以在税前扣除
- C. 个体工商户按照规定缴纳的行政性收费，按实际发生额在税前扣除
- D. 个体工商户发生的经营费用与生活费用划分不清的，可全额在税前扣除

答案：C

解析：选项 A，除个体工商户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为特殊工种从业人员支付的人身安全保险费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可以扣除的其他商业保险费外，个体工商户业主本人或者为从业人员支付的商业保险费，不得扣除；选项 B，税收滞纳金不能税前扣除；选项 D，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活动中，应当分别核算生产经营费用和个人、家庭费用。对于生产经营与个人、家庭生活混用难以分清的费用，其 40% 视为与生产经营有关费用，准予扣除。

## 二、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个人所得税的规定

### （一）查账征税

1. 投资者工资不得在税前扣除。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投资者的生产经营所得依法计征个人所得税时，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投资者本人的费用扣除标准统一确定为 60000 元/年，即 5000 元/月。投资者兴办**两个或两个以上**企业的，根据规定准予扣除的个人费用，由投资者选择在其中**一个**企业的生产经营所得中扣除。

2. 投资者及其家庭发生的生活费用不允许在税前扣除。投资者及其家庭发生的生活费用与企业生产经营费用**混合**在一起，并且难以划分的，**全部视为生活费用**，不允许税前扣除。

【链接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活动中，应当分别核算生产经营费用和个人、家庭费用。对于生产经营与个人、家庭生活混用难以分清的费用，其 40% 视为与生产经营有关费用，准予扣除。

3. 企业生产经营和投资者及其家庭生活**共用**的固定资产，难以划分的，由主管税务机关根据企业的生产经营类型、规模等具体情况，核定准予在税前扣除的折旧费用的数额或比例。

4. 企业的年度亏损，允许用**本企业**下一年度的生产经营所得弥补，下一年度所得不足弥补的，允许逐年延续弥补，但最长不得超过 5 年。

5. 投资者兴办两个或两个以上企业的，企业的年度经营亏损**不能跨企业弥补**。

### （二）核定征收

1. 核定征收：包括定额征收、定率征收和其他合理方法。

2. 核定应税所得率征收方式的计算公式：

（1）应纳税所得额 = 应纳税所得额 × 适用税率

(2) 应纳税所得额 = 收入总额 × 应税所得率

或 = 成本费用支出额 / (1 - 应税所得率) × 应税所得率

企业经营多业的，无论其经营项目是否单独核算，均应根据其主营项目确定其适用的应税所得率。

3. 实行核定征收的投资者不得享受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

4.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持有股权、股票、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等权益性投资的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一律适用查账征收方式计征个人所得税。

5. 查账征税改为核定征税后，查账征税认定的年度经营亏损未弥补完的部分，不得再继续弥补。

【例题·单选题】(2017 年) 2024 年度某个人独资企业发生生产经营费用 30 万元，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与其家庭生活费用无法划分，依据个人所得税的相关规定，该个人独资企业允许税前扣除的生产经营费用为 ( ) 万元。

A. 12

B. 18

C. 0

D. 30

答案：C

解析：个人独资企业投资者及其家庭发生的生活费用不允许在税前扣除。投资者及其家庭发生的生活费用与企业生产经营费用混合在一起，并且难以划分的，全部视为投资者个人及其家庭发生的生活费用，不允许在税前扣除。

【例题·多选题】(2017 年) 下列税务处理中，符合个人独资企业所得税相关规定的有 ( )

A. 个人独资企业计提的各种准备金不得税前扣除

B. 个人独资企业用于家庭的支出不得税前扣除

C. 个人独资企业支付给环保部门的罚款允许税前扣除

D. 个人独资企业发生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业务招待费，可按规定扣除

答案：ABD

解析：选项 C，个人独资企业支付给环保部门的罚款，不得税前扣除。